

3. 其他资料。

3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陕西省财政厅的2025年网络与应用性能管理平台维保服务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2025年网络与应用性能管理平台维保服务项目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;承接企业为西安景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46人,营业收入为1543.8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22.02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西安景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7月28日

